

# 2018 年度仁化县林业局单位预算公开 (补充公开)

## 目 录

### **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**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**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**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**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**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**

### **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**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**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**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**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**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**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(按经济分类科目)**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(按经济分类科目)**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(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)**

**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(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)**

**十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**

**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**

**十二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**

**十三、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**

# 第一部 2018 年仁化县林业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(补充公开)

## 2018 年仁化县林业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#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2018 年预算组成单位(含下属单位)共 18 个, 分别是林业局、长江林业站、城口林业站、红山林业站、扶溪林业站、闻韶林业站、丹霞林业站、董塘林业站、石塘林业站、黄坑林业站、周田林业站、大桥林业站、丹霞山林业站、仁化县林科所(其中, 林科所是差额预算拨款单位), 以及长江林场、红城林场、小楣水林场、长坑林场 4 个林场。

仁化县林业局主要职能:林业生态环境及森林与陆生野生动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的规划、建设与保护;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, 加强林地的保护和管理;生态公益林的建设、管理和效益补偿;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、检疫;依法治林, 加强林业行政执法管理和监督;山林纠纷案件的调处及林权证登记。

#### (二) 人员构成情况

仁化县林业局共有行政编制 21 人, 其中, 在职 17 人, 离退休人员 41 人;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编制 28 人。财供事业编制在职 203 人, 财拨事业单位差额拨款 9 人。财供供养拨款事业退休 242 人, 另财政补助全县专项护林员 244 人, 自

聘临时工 23 人(人均 2 万元包干)以上财供人员共 807 人。

### (三)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
做好森林资源的培育与管护, 林地的保护和管理, 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、检疫, 生态公益林的建设、管理和效益补偿, 林业行政执法管理和监督, 山林纠纷案件的调处及林权证登记。

##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8 年收入预算 3,706.58 万元, 比上年 3,599.24 万元, 增加 107.34 万元, 增长 3%。其中: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3,706.58 万元,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,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, 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, 其他收入 0 万元。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工资补助以及项目资金的增长以及项目的变动。

##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 年支出预算 3,706.58 万元, 比上年 3,599.24 万元增加 107.34 万元, 增长 3%。其中: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3,706.58 万元,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,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, 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, 其他收入 0 万元。主要原因是国有林场改革, 增加财政供养事业人员 46 人, 以及项目变动引起预算的变化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分:

□□□ 其中:基本支出 3564.39 万元, 占一般公共预算拨

款支出的 96.16%，与上年 2934.44 万元增加 629.95 万元，增长 21.48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,407.62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648.32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8.48 万元，

□□□ 2，项目支出预算 142.18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3.84%。与上年 664.80 万元相比减少 522.62 万元，减少 78.61%。其中：

001.2017 年基层林业工作站建设 20 万元，主要用于石塘林业站基本建设，与上年相比增加 20 万元。

002. 丹霞山人工林赎买流转 2018 年工作费用专项经费 10 万元，主要用于丹霞山人工林赎买流转相关工作办公费。

003. 党建活动经费 5.61 万元，主要用于林业党建活动经费。与上年相比增加 5.61 万元。

004. 护林员补助 43.28 万元，主要是用于全县护林员工资。与上年 127.61 万元减少 84.33 万元，减少 66.08%，原因是优先使用省市下达结余资金。

005. 韶赣高速公路两旁生态景观林带林地租金 4.53 万元，主要是用于韶赣高速景观林带林地租金，与上年 4.53 万元增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006. 山林纠纷案件的应诉费、律师代理案件费、车辆费 9.64 万元，主要用于山林纠纷案件的调处的相关支出。与上年 30 万元减少 20.6 万元，减少了 67.86%，原因是部分山林纠纷案件调处经费从上年结余中解决。

007. 提升林火监控视频点带宽费 7.13 万元, 主要用于林火监控视频点带宽费, 森林防火工具、物资购置、宣传费用。与上年 60.84 万元减少 53.71 万元, 减少 88.28%, 原因是部分森林防火工具、物资购置、宣传费用从上级下达专项资金中解决。

008. 政策性森林保险 49.12 万元, 主要用于购买森林保险支出, 与上年 49.12 万元减少 0 万元, 持平。

####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8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73 万元, 与上年决算数 50.13 万元相比增加 22.87 万元, 增长 45.62%。其中: 因公出国(境)支出 0.00 万元, 占 0%, 较上年持平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4 万元(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 万元), 公务接待费支出 39 万元。变动的原因是上年车辆运行费预算 34 万元, 占 46.58%, 与上年持平。公务接待费预算 39 万元, 占 53.42%, 与上年持平。

####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150 万元, 其中: 办公费 11 万元、印刷费 1 万元、邮电费 24 万元、差旅费 5 万元、会议费 2 万元、福利费 2 万元、日常维修费 46 万元、专用材料 5 万元、一般设备购置费 10 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 6 万元、电费 10 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 3 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2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、其他费用 35 万元。

(二)政府采购预算为 0 万元, 其中: 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, 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, 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(三)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8 年, 主要工作目标有: 完成 0 个等 0 项工作, 实施 0 个项目, 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, 力争 100% 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(四)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固定资产总额 1271.87 万元, 其中: 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 577.79 万元, 通用设备 97.85 万元, 专用设备 0 万元, 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, 图书、档案 0 万元, 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10 万元。车辆费 586.22 万元。

(五)专业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: 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, 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: 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、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。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: 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, 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, 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, 填列项目绩效目标。

##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(详见相关表格)